

工作会议纪要

顺社创纪要〔2022〕5号

2022年7月12日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第三届理事会 第十次会议纪要

2022年6月23日下午，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以下简称“社创中心”）在恒基国际金融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出席理事10人，请假3人，出席人数超过理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二，会议有效。

会议由理事长刘映南主持，议程包括：一是听取社创中心2022年上半年工作总结与下半年工作计划，并作绩效评分；二是审议社创中心使命、定位和愿景的调整；三是审议合同一份；四

是社创中心作 2022 年上半年合同报备;五是关于理事郭启东的请辞说明。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社创中心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社创中心总干事李允冠从“协助谋篇布局,推动党建引领社会治理创新工作‘创高度’”“把握战略主线,四个‘两’¹为机构定位增效能‘聚力度’”“提升管理水平,优化党务与组织工作促内部治理‘提效度’”三个方面汇报了社创中心上半年的工作情况。从“精深研究作支撑,做实顺德社会治理智库平台”“创新思路作驱动,做深社会资源对接交易平台”“专业支持作护航,赋能基层治理创新创优创品牌”三个方面介绍社创中心下半年的工作重点。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副理事长林伟雄提出,社创中心要加快社会治理智库平台的建设,从更高层面扩大智库的影响力,真正发挥智库在顶层设计和政策决策中的作用;建议中心打造的资源对接平台可以主动接洽、盘活闲置的政府(国资)公共空间,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或社会企业去匹配、对接资源,提供指导。同时希望社创中心未来能在全区铺开 10 个镇(街道)中心的建设,实现区镇村三级社会治理创新网络。

理事长刘映南、理事陈佩芳分别从自身工作领域的实际出发,分享了顺德社会治理和公益慈善领域存在的一些问题,并提

¹ “两个平台”即社会治理智库平台和资源对接平台;“两个镇街中心”即伦教社会治理创新中心和龙江社会治理创新中心;“两项研究”即党建引领社区营造创新基层治理模式研究和顺德社会创业生态现状研究;“两项指标”即社会服务成效评估指标和社区治理指数评价体系。

出社创中心作为智库平台，应该去发现并提炼解决问题的方法和经验，并撬动社会力量去执行、去自我造血。

随后，与会理事对社创中心 2022 年上半年工作进行绩效评分，按照《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计算方法，社创中心 2022 年年中绩效得分为 97.39 分。

二、会议审议通过社创中心使命、定位、愿景的调整

社创中心基于对过去 10 年工作的总结以及对未来 10 年发展方向的思考，根据中共中央在社会治理转型期提出的新精神、新要求，对现有的使命、定位和愿景提出修改调整。与会理事高度认可社创中心新的使命、定位和愿景，并提出，社创中心作为区一级的社会治理智库枢纽平台，应该主动转变思路、改变策略、提高站位，打造精英团队，以更灵活的方式、链接更高层次的资源，将具体执行性事务交给镇（街道）中心和社会机构去执行。

会议最终审议确定社创中心的使命是“构建创新体系，共建美好社会”，定位是“顺德社会治理创新枢纽和智库”，愿景是“将顺德建设成为社会治理现代化典范”。

三、审议通过《伦教街道社会治理创新中心服务协议》

根据工作计划，社创中心为伦教街道策划社会治理支持工作方案，协助建立伦教街道社会治理创新中心。同时接受伦教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伦教街道综合治理办公室的委托，承接伦教街道社会治理创新中心的运营，合同期一年。副总干事苏敏锋向与

会理事汇报了本次合作的具体服务内容。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该协议。

四、合同通报

副总干事苏敏锋向理事会汇报社创中心 2022 年上半年符合通报要求的 29 份合同。其中，根据顺府办函〔2018〕703 号文件批复同意，纳入部门预算开支的办公场地物业服务合同一份（超过 20 万元）；10 万元以上、20 万元以下的合同 6 份；20 万元以下与区外单位/个人合作事项合同 22 份。

五、关于理事郭启东的请辞说明

理事郭启东基于个人工作原因，向第三届理事会书面申请辞去理事职务，并于本次会议上向理事会正式提出请辞，与会理事表示理解和同意。后续理事调整事宜，将由第三届理事会向区委政法委提出请示，并交区法定机构事务委员会决策。

参会理事：刘映南理事长、林伟雄副理事长、黄汉标理事、陈斯理事、李允冠理事、郭启东理事、冯国强理事、杨国强理事、舒志勇理事、陈佩芳理事

缺席理事：杜启新理事、张广辉理事、罗海鸣理事

列席人员：苏丽君（监察审计部）、苏敏锋、尹瑾（区社会创新中心）

分送：区委政法委、区法定机构事务委员会办公室、中心理事会成员。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

2022 年 7 月 12 日印发
